


2021 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职业教育类）申报公示信息表

| | | | | | | | |
|--|---|------------------|---|-------|--|--------|--------|
| 成果名称 | 产教科融合，行校企协同：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探索与实践 | | | | | | |
| 成果完成人 | 司文会、宋京城、高岳、吴晨奇、解鹏、孙维芝、徐良、李海林、阙小峰、方志成 | | | | | | |
| 成果完成单位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好利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泰事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市食品行业协会 | 申报学校名称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 | | | |
|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现任学校领导（如不是请填写“否”，如是请填写具体职务） | 否 | | | | | | |
| 是否曾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未获得请填写“否”，曾获得请填写获奖时间、授奖部门及奖级） | 否 | | | | | | |
| 成果简介 (300 字内) | <p>为解决专业群建设同质化、资源稀释化、成果难转化等问题，2009 年以来，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以新食品健康观引领专业发展，创新性构建了“产教科融合，行校企协同”的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模式。</p> <p>该模式以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食品加工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通过迭代优化岗位技能个性化建群，提高人才供给精度；探索“引企入校”深化产业、教学、科研要素融合，形成 1+1>2 集聚效应；内聚“育人共同体”强化行业、学校、企业协同，实现专业联通、体系贯通、资源融通。</p> <p>通过 6 年实践，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成效显著。2019 年 5 月 23 日，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视察学校时指出：这种培养模式好，产教融合深入，学生动手能力、创新意识强。</p> |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1 | 姓名 | 司文会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科技产业处处长（原食品科技学院院长，2009.2-2015.11） | 专业技术职称 | 教授（二级） |
| | | 主要贡献 (100 字内) | 1. 担任食品加工专业群负责人，全面负责专业群建设工作； 2. 紧紧围绕食品加工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目标，主持设计实施 | | | | |

| | | | | | | | |
|---|-----------------|--|--|--|------------------------|--------|-----|
| 况 | | <p>“引企入校”项目；</p> <p>3. 推动本部门专业群建设，将“产教科行校企”融入育人各环节各方面全过程。</p> | | | | | |
| | 2 | 姓名 | 宋京城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院长 | 专业技术职称 | 副教授 |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p>1. 负责食品科技学院行政工作，统筹人才培养、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相关工作；</p> <p>2. 主持审定食品科技学院所属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p> <p>3. 主持新增实训室场地规划和设计装修，对部分现有实验实训进行改造升级。</p> | | | | |
| | 3 | 姓名 | 高岳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副院长 | 专业技术职称 | 副教授 |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p>1. 分管食品科技学院教学工作，负责“校中企”日常教学管理和运行；</p> <p>2. 负责制定专业（群）建设规划和人才培养方案工作；</p> <p>3. 推进“双师团队”建设和实训教学资源开发利用。</p> | | | | |
| | 4 | 姓名 | 吴晨奇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办公室主任 | 专业技术职称 | 讲师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p>1. 参与食品科技学院行政管理工 作，负责起草相关工作计划、总结及规章制度；</p> <p>2. 主要参与实践教学中岗位职业能力的设计、组织和考核，并组织完成相关资料的编写、整理，负责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学生的训练以及参赛工作。</p> | | | | | |
| 5 | 姓名 | 解鹏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纪委副书记（原食品科技学院院长，2015.12-2018.4） | 专业技术职称 | 研究员 |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p>1. 对食品行业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进行调研，参与制定实训平台规划和建设方案；</p> <p>2. 参与实践教学中岗位职业能力的设计、组织和考核，组织完成相关资料的编写、整理；</p> <p>3. 负责“校中企”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的制定和完善。</p> | | | | | |
| 6 | 姓名 | 孙维芝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 专业技术职称 | 副教授 | |

| | | | | | | |
|----|-----------------|---|-------|-----------------------|------------|-----|
| | | | | 院,食品科技学院党总 支书记 | 职称 |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1. 负责食品科技学院党务和学生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学生工作决策性文件; 2. 参与食品类专业人才需求调研工作,参与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实训平台规划和建设方案; 3. 参与实践教学中岗位职业能力的设计、组织和考核。 | | | | |
| 7 | 姓名 | 徐良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专任教师 | 专业技术 职称 | 副教授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1. 组织和策划食品加工专业群专业技术能力与职业核心能力并举的现代学徒制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与实施; 2. 参与食品加工专业群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践教学大纲、实践考核大纲等的制定与编写。 | | | | |
| 8 | 姓名 | 李海林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专任教师 | 专业技术 职称 | 教授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1. 参与食品行业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调研工作,参与实训平台规划和建设方案制定; 2. 参与“校中企”校企协同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社会服务等工作。 | | | | |
| 9 | 姓名 | 阙小峰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食品科技学院专任教师 | 专业技术 职称 | 副教授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1. 参与食品加工专业群岗位需求调研,参与相关专业课程的教学改革,进行课程资源的建设工作; 2. 参与“校中企”校企协同的科技创新、社会服务等工作。 | | | | |
| 10 | 姓名 | 方志成 | 单位及职务 | 苏州泰事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 专业技术 职称 | 工程师 |
| | 主要贡献 (100字内) | 1. 负责“校中企”的日常管理和运行,参与优化管理体制和机制; 2. 组织协调学生的实训教学、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工作; 3. 参与实训教学资源建设和开发利用,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和项目化课程改革。 | | | |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贡献 | 1 | <p>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主要贡献：</p> <p>1. 以新食品健康观引领专业发展，创新性构建了“产教科融合，行校企协同”的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模式。</p> <p>2. 探索“引企入校”深化产业、教学、科研要素融合，形成 1+1>2 集聚效应，内聚“育人共同体”强化行业、学校、企业协同，实现专业联通、体系贯通、资源融通。</p> <p>3. 本专业建设成果接受了 2019 年全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现场会与会代表的调研，在全国职教界产生了广泛影响。2019 年 5 月 23 日，孙春兰副总理视察时指出：这种培养模式好，产教融合深入，学生动手能力、创新意识强。</p> |
| | 2 | <p>苏州好利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贡献：</p> <p>1. 积极支持并参与高职食品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与苏州农职业技术学院开展订单班培养，共同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p> <p>2. 融合食品科技学院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产教深度融合国家级实训平台，充分把握食品产业发展前沿，把最新的成果融入教学过程，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与职业岗位的无缝对接。</p> <p>3. 利用良好的企业文化，促进青年学生专业认知、激发专业兴趣、提升职业素养。</p> |
| | 3 | <p>苏州泰事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主要贡献：</p> <p>1. 与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共同完成“校中企”项目建设，共同负责“产教科融合，行校企协同”的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模式改革方案的制定、规划、组织与实施。</p> <p>2. 为食品加工专业群教学改革项目的顺利进行提供必要的场地、场所及相关设施，并组织相关人员参与专业群建设与教学实施，以保证项目的质量。</p> <p>3. 积极参与成果在省内外的宣传与推广工作。</p> |
| | 4 | <p>苏州市食品行业协会主要贡献：</p> <p>1. 积极参与“产教科融合，行校企协同”的食品加工专业群建设模式运行机制的改革，协助开展教学模式改革方案的制定与实施。</p> <p>2. 结合食品行业最新发展趋势，协助进行食品产业职业岗位需求调研，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p> <p>3. 组织开展校企科技成果项目的对接和推荐，协助开展技术培训等。</p> |
| 申报学校承诺 | <p>以上信息与该成果的申报表、总结报告及其他申报材料完全一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学校（盖章）：  2021 年 9 月 6 日</p> | |